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4月8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倪俊龙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变更新型功能性纤维复合产业用纺织品制造项目为功能性高档化纤面料建设项目的议案》

近年来，公司围绕做优做强主业，不断根据市场需求，优化、调整产品结构。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的八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全资子公司关于投资新型功能性纤维复合产业用纺织品制造项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华欣产业用布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新型功能性纤维复合产业用纺织品制造项目。

现因市场需求发生深刻变化，需要进一步调整企业产品结构、更好适应多元化市场需要，增强企业竞争能力，董事会同意终止上述新型功能性纤维复合产业用纺织品制造项目。拟将上述“新型功能性纤维复合产业用纺织品制造项目”变更为“功能性高档化纤面料建设项目”。变更后项目计划总投资为42,879万元（总投资由原预计人民币34,106万元增加至42,879万元），建设规模为1,300台喷水织机，生产能力9,692万米/年，项目主要的特点是自主开发生产符合市场流行趋势的高档化纤类纺织品织物，拟在资金完全落实后1年内完成项目建设。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上述项目投资及变更相关手续。

有关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